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2-4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23日14:00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报告厅(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8月23日(周四)14:00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决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2年8月23日(周四)14:00,会期半天;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23日(周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8月23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2年8月22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2年8月23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报告厅(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8月2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财务顾问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对控股子公司扬州泰达3亿元信托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向控股子公司扬州泰达提供3亿元借款的议案

(六)关于解租现有办公场所并承租新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一)、(二)和(三)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议案(六)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8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2年8月20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2年8月20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股东可以采用电话、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8月21日至2012年8月22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邮政编码:300042;联系电话:022-23201272;联系传真:022-23201277;联系人:谢剑琳女士、王菲女士。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8月23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652;投票简称为:泰达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对控股子公司扬州泰达3亿元信托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向控股子公司扬州泰达提供3亿元借款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解租现有办公场所并承租新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6.00元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交易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⑥)股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360652	泰达投票	买入	2.00元	3股

(二)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2年8月22日15:00至2012年8月23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前发出的,当日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三)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17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行使　　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帐户卡: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

授权日期: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2-018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08月16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庄文海先生

6.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07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100,579,081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1.80%。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2012-2014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0,579,0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0,579,0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土地竞拍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额度内与战略合作伙伴以联合竞买方式参与土地竞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处理土地竞拍及后续合作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00,579,0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07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衡评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詹俊忠、游东亮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2-019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发建设")与漳州东南花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花都")、海峡(福建漳州)花卉集散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卉集散中心")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与海峡(漳州)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金所")签署装修工程合同:

①)由漳发建设承接东南花都花博园改造提升项目建设施工,工程合同价款为25,000,000元。

②)由漳发建设承接花卉集散中心交易、管理中心及其附属工程的建设施工,工程合同价款为9,431,373.18元。

③)由漳发建设承接海金所办公营业场所的装修工程,工程合同价款为1,302,522.12元。

鉴于漳州东南花都有限公司、海峡(福建漳州)花卉集散中心有限公司、海峡(漳州)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2012年0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2年05月29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03月3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1)、《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5)及2012年05月30日刊登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12)。

截止本公告日,漳发建设与东南花都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71,147,075.78元,与花卉集散中心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26,497,074.92元,与海金所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302,522.12元,均在2012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

二、合同主体介绍

(一)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阿头

注册资本:叁仟伍百万圆整

住　所:漳州市芗城区县后路后埕10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总承包,市政工程、空间膜结构工程、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备安装工程、公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房地产信息咨询。

截止2012年06月30日,漳发建设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3,385.78万元,净资产为4,629.0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6,465.08万元,净利润1,098.07万元。

(二)漳州东南花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连升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住　所:漳浦县官浮镇溪坂村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旅游景区开发管理、展览服务、花卉种植销售、游乐园经营(涉及前置许可审批项目除外);房地产开发。

截止2012年06月30日,东南花都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43,308.23万元,净资产-3,361.5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83.67万元,净利润-1,653.56万元。

(三)海峡(福建漳州)花卉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洲文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住　所:漳浦县官浮镇溪坂村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园艺植物培植、销售及种植技术服务;绿化工程服务;园艺器材销售;农业生产技术开发、转让和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物流(不含运输)、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

截止2012年06月30日,花卉集散中心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0,940.98万元,净资产2,069.8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5,678.18万元,净利润-266.36万元。

(四)海峡(漳州)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连发

注册资本:壹亿零伍佰万圆整

住　所:漳州市龙文区步文镇迎宾路供销大厦西座6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融资产交易服务(涉及前置许可审批项目除外)

海金所目前尚处于筹建阶段,还未产生收益。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漳发建设与东南花都签署《施工合同》,由漳发建设承接东南花都花博园改造提升项目建设施工。

1.工程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官浮镇

2.合同工期:2012年10月18日完工。

(二)漳发建设与花卉集散中心签署《施工合同》,由漳发建设承接花卉集散中心交易、管理中心及其附属工程的建设施工。

1.工程地点:漳州市漳浦县长桥镇

2.合同工期:60日历天。

(三)漳发建设与海金所签署《施工合同》,由漳发建设承接海金所装修工程的建设施工。

1.工程地点:漳州市芗城区胜利东路与新华东路交叉路口

2.合同工期:80日历天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筑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材料和工程设备提供:由漳发建设提供工程建设所需的各种材料和工程设备。

定价政策:参照漳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统计数据,建筑工程下浮11%。(市场价格均是参照各系统工程招标情况的平均下浮比例为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与独立第三方的定价一致。

工程结算方式:①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金额为当月完成工程量的80%;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总额的90%;③工程结算审核定案,工程资料完整归档后15日内支付至审核后工程造价总额的95%;④余5%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满30天内退还。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发建设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漳发建设正常业务经营活动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2012年03月3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5)。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12-02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7月份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12年1-7月份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401.9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4.2%,其中海外合同人民币104.8亿元。

7月份,本公司新签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5亿元以上的重大合同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天府新区"三纵一横"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元华路南延线市政道路工程(C标段)	15.5
2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两快两射两环"项目二环路东段改造工程EPC2合同段	8.0
3	中冶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盘锦市林丰路北段(含林丰路大桥)工程	6.0
4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硅钢冷连轧技术改造连退机组	8.7
重大合同金额合计			38.2
重大合同金额合计占2011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重			1.7%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24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有媒体报道香港Union Eternal Engineering Limited(以下简称"Union Eternal")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香港高院")申请对本公司及全资附属公司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香港")进行破产清算。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报道说明如下:

2012年8月15日,本公司及中兴香港分别收到Union Eternal代表律师向香港高院提交的清算申请书的副本,涉及事项为2008年至2011年本公司及中兴香港与Union Eternal在香港的工程服务合作,Union Eternal认为本公司和中兴香港分别存在2,376,379.89港币和669,828.80港币应支付该公司的款项未予支付,因此要求清算本公司和中兴香港。但本公司和中兴香港对函件中所指款项的金额以及是否达到支付条件与Union Eternl存在分歧。

本公司认为上述案件属于一般的工程款项支付纠纷,本公司将根据香港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应对,本公司认为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4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8月15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意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对王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ST广夏　公告编号:2012-057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2月8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银民破字第2-4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从2012年2月29日起,重整计划由债务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执行,管理人监督。

本公司将认真执行重整计划,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常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2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日期和时间:

①)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8月21日(星期二)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1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0日15:00至2012年8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8月15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8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两项议案应以特别决议作出,需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登记时间:2012年8月17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②)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③)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1日9:30-11:30,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413;投票简称:常发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进行申报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议案1、2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2.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若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若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8月20日15:00至2012年8月21日15:00。

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③)股东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鉴于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9-86237018　　传真号码:0519-86235691

联　系　人:刘训雨、王少华　　邮政编码:213176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建东村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7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说明:

1、请委托人对授权受托人表决的议案进行选择,并在相应的意见格内打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日期:	
股东签名或盖章:			

注:股东参会登记表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12—029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53%的股份,于2012年8月3日向本公司提交了《关于提请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临时提案》,提议在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一项临时提案,即《关于公司为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银行燕京支行申请十六亿元开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此项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8月16日上午9时在北京海淀区丽亭华苑酒店三层会议室召开。

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2年7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通知中载明了本次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议程、出席对象、参加会议办法等事项。后公司发布了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该补充通知于2012年8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外资股股东人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6,142,001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62%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不适用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刘希模先生、王少武先生、王爱明先生,独立董事刘守豹先生、梁积江先生出差未能参加会议;监事会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胡仕林先生、秘勇先生、李波女士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伯先生出席了会议。因公司董事长刘希模先生不能亲临主持,按照《公司法》第102条的规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杨文侃先生主持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76,142,001	100%	0	0	0	0	通过
2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76,142,001	100%	0	0	0	0	通过
3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876,142,001	100%	0	0	0	0	通过
4	关于公司向北京首开商业地产有限公司转让铂郡商业项目等八处物业的议案	875,870,001	99.97%	272,000	0.03%	0	0	通过
5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伍亿元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76,142,001	100%	0	0	0	0	通过
6	关于公司为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银行燕京支行申请十六亿元开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76,142,001	100%	0	0	0	0	通过

注:上述第4项议案《关于公司向北京首开商业地产有限公司转让铂郡商业项目等八处物业的议案》,因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在商业地产公司担任董事及高管,此项转让构成公司关联交易。但该项转让与公司所有股东之间不构成关联关系,因此该议案表决中,没有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会议由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朱玉栓律师、吴团结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2—021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合营企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一、合营企业成立的概况

2012年8月15日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建设蒙西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通道项目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公司与中国铁投及其它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蒙西华中铁路公司。董事会宣布本公司已于2012年8月16日与中国铁投及其它发起人订立发起人协议,据此,订约方已同意设立蒙西华中铁路公司,初始注册资本将为人民币10亿元,后续预计将达到人民币540亿元。待蒙西华中铁路公司设立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蒙西华中铁路公司10%的股权,中国铁投将持有20%的股权,其它发起人(共14家)将持有70%的股权。蒙西华中铁路公司将作为项目法人开展蒙西至华中铁路项目的策划、工程建设和生产经营。

二、发起人协议主要内容

日期:2012年8月16日

发起人:①)本公司

②)中国铁投

③)其它发起人

发起人会议:发起人会议为临时机构,由发起人成立并由中国铁投主持,为筹建过程中蒙西华中铁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经营范围:以最终核准的营业执照记录为准,蒙西华中铁路公司经营范围将主要包括工程建设、运输经营、集疏运等业务;煤炭、设备、物资采购及销售、咨询服务等。

总投资额及注册资本: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